

第三十六期

书单

BOOKS

价值 高度 前沿

上海市新闻出版局 解放日报社 联合出版

【第三十六期解放书单】

《习近平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论述摘编》 中共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编 中央文献出版社

《间接统治：美国国际等级制的缔造》 姜戴维·莱克著 刘丰译 上海人民出版社

《机器时代：技术如何改变我们的工作和生活》 许怡著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波斯湾五千年：全球史视野下的中东海湾地区》 姜文伦·詹姆斯·弗洛姆赫兹著 马百亮 尤玉金译 中信出版集团

《水文明史：流淌的世界与人类的命运》 挪威特杰·特维特著 郭平译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乔治·凯南：两个世界的人生》 姜文伦·詹姆斯·弗洛姆赫兹著 肖欢 宋晓东译 上海人民出版社

《五代十国史》 杜文玉著 辽宁人民出版社

《河流研究》 陈丹燕著 上海文艺出版社

《中式园林的秩序》 宋良志著 湖南美术出版社

《目上上楼：藏书楼里的中华文脉》 顾道远 鲁青编 童德田等著 江苏凤凰美术出版社

以权威论述铸魂，用正确政绩观领航

上海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副主任兼秘书长 罗峰 上海市委党校副校长、教授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围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发表了一系列重要论述，系统回答了“政绩为谁而树、树立什么样的政绩、靠什么树政绩”等一系列问题，形成了一个内在统一、逻辑严密的科学体系，为实践中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提供了根本遵循。近期，由中共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组织编写的《习近平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论述摘编》（以下简称《摘编》）在全国出版发行，该书摘编习近平同志2012年11月至2026年1月期间的报告、讲话等150多篇重要文献，分7个专题，共计253段论述。我们在学习研究过程中体悟到，《摘编》从明确正确政绩观的内涵价值、锚定政绩观的人民立场、以担当作为创造过硬实绩和以制度治党压实政绩责任等方面系统阐释了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重大意义、科学内涵、实践要求和根本保障，立意高远，内涵丰富，思想深刻，是正在开展的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的权威教材。

“政绩观问题是一个根本性问题” 明确正确政绩观的内涵价值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政绩观问题是一个根本性问题，关乎立党为公、执政为民。”这一论断既精辟阐明了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重大意义，又筑牢了正确政绩观的思想根基。在《摘编》的第一部分、第二部分对这一根本性问题进行了系统论述，为整本书设定了意义坐标与价值尺度。

从政绩观的内涵上看，政绩观是人们从政绩的根本观点和总的看法，是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在从政行为中的具体体现，是衡量从政行为的价值标尺和内在基准。马克思、恩格斯在《神圣家族》中指出：“思想要得到实现，就要有使用实践力量的人。”马克思、恩格斯在这里既强调了实践的根本作用，又肯定了思想理论、价值观念对实践的引领作用。思想是行动的先导，观念对实践的巨大反作用力说明了正确的政绩观之于执政者、行动者，之于公共权力作用的客体，即广大人民群众福祉增进的重要性与巨大意义。反之，“错误政绩观则是从个人或小团体利益出发，心浮气躁、急功近利、弄虚作假、盲目蛮干，搞‘形象工程’‘政绩工程’，留下包袱和隐患，引起人民群众强烈不满”。这是从思想观念作用的底层逻辑来论证和说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重大意义。

从执政党的本质属性上看，马克思认为，“在民主制中，国家制度本身只表现为一种规定，即人民的自我规定”。在百余年的风雨历程中，中国共产党无论在革命战争年代，还是在社会主义建设时期，抑或是在改革开放的新时期、新时代，人民永远是党革命、建设和改革的最大底气，维护和增进人民在不同时空的利益诉求永远是中国共产党人不变的初心和使命。“中国共产党根基在人民、血脉在人民、力量在人民”就是我们党本质属性的具体表述。在治国理政过程中，公共权力的行使、公共政策的制定以及公共资源的配置等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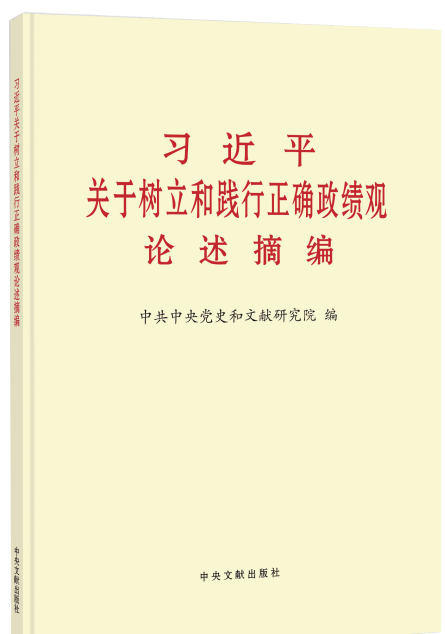
必须以公共利益为依归，正是由于我们党的本质属性是“立党为公”，毫无疑问在从政过程中必须“执政为民”，后者是前者的直接推导。从这个意义来说，“正确政绩观”中的“正确”一词正是来自“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价值框定，是其符合合理性的顺畅演绎，正是“党性”决定了“执政为民”这一实践理性。也正是从这个意义上，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起决定性作用的是党性。只有党性坚强、摒弃私心杂念，才能保证政绩观不出偏差。”

从现代化推进的战略安排来看，中国式现代化是党领导的有战略、有步骤、有方略的行动过程。在使命任务确定好以后，关键的是要团结全国各族人民沿着正确的道路、方向接续奋斗。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把党的二十大描绘的宏伟蓝图变成美好现实，需要各级领导干部担当作为”“各级领导干部要从实现党的使命任务出发，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摘编》中的这两句话，前一句主要是讲广大党员领导干部在新征程中要守土有责、有所作为，也就是说要讲政绩、出政绩，后一句进一步指出了要对这种作为的方向、内容和方式等进行考量，看“作为”“政绩”是否“正确”。只有“解决好为谁创造业绩、创造什么样的业绩、怎样创造业绩的问题，也就是要解决好政绩观问题”，中国式现代化的推进才有了坚实可靠的保证。

“为民造福是最大政绩” 锚定政绩观的人民立场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把为民造福作为最重要的政绩。中国共产党把为民办事、为民造福作为最重要的政绩，把为老百姓办了多少好事实事作为检验政绩的重要标准。”这一论断以“为民造福”的目标导向支撑了“立党为公”，将“政绩”同维护和增进民众的切身利益关联了起来，让民众对党的有效领导和公共权力的有效运作更加可感可及，以提升民众的满意度来持续增进对党和政府的认同度。《摘编》的第三和第四部分，围绕着政绩观的人民立场，从价值遵循、发展导向和实践要求这三个方面进行了系统阐述，既阐述了人民立场的现实动因，也提出了践行人民立场的实践要求与发展导向，是价值论、本体论和实践论的有机统一。

价值遵循。“人心就是力量”。我们党的党员人数，放在人民中间还是少数。我们党的宏伟奋斗目标，离开了人民支持就绝对无法实现。我们党的执政水平和执政成效都不是由自己说了算，必须而且只能由人民来评判。“人民立场”的价值遵循既来自党的本质属性，这是中国共产党区别于其他非马克思主义政党的显著标志；同时，从习近平总书记这一段论述中，“人民立场”的这一价值遵循也来自实现党的宏伟战略目标、建设强大的马克思主义政党的实践推动，人民是强国建设、执政党能力提升的力量源泉；没有广大人民群众的支持，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不可能成功；没有广大人民的支持，长期执政能力建



《习近平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论述摘编》

中共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编 中央文献出版社

设、先进性和纯洁性建设的党建目标不可能实现。因为“人民是历史的创造者，是推动现代化最坚实的根基、最深厚的力量”。

发展导向。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过程中，发展是我们党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因而，为民造福必须要求实现高质量发展。“高质量发展，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首要任务。”坚持高质量发展要成为领导干部政绩观的重要内容。只有实现高质量发展，才能不断增进民众福祉和改善民生，因为“我们要的是有质量、有效益、可持续的发展，要的是以比较充分的就业和提高劳动生产率、投资回报率、资源配置效率为支撑的发展”。因而，在实现高质量发展过程中，无论是实现充分的就业，还是提高劳动生产率、投资回报率、资源配置效率，都是“为民造福”的具体体现。

实践要求。人民立场的实现需要对“人民”及其利益诉求进行具体解析，否则“人民”就成了一个“玄奥”的概念和美丽的政治辞藻。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不是一个抽象的、玄奥的概念，不能只停留在口头上、止步于思想环节，而要体现在经济社会发展各个环节。”在另一个场合，习近平总书记也指出，“热爱人民不是一句口号，要有深刻的理性认识和具体的实践行动”。从操作层面上如何体现？就是要将“人民”及其诉求具象化，并且在具象化过程中，要清楚“什么是好事实事，要从群众切身需要来考量，不能主观臆断，不能简单化、片面化”；

要找准群众的具体需求，“哪里有人民需要，哪里就能做出好事实事，哪里就能创造业绩；业绩好不好，要看群众实际感受，由群众来评判”，把人民群众的需要与群众的实际感受作为衡量政绩的重要指标，这是将“人民”概念具体化的生动体现。

“业绩都是干出来的” 以实干担当创造过硬实绩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业绩都是干出来的，真干才能真出业绩、出真业绩。”对党员领导干部来说，无论是践行“立党为公”的价值理念，还是守牢“为民造福”的人民立场，都需要有担当的境界、实干的准则和科学的决策，从而将这些价值立场、思想观念转化为符合实际状况、契合发展规律的有效行动。在《摘编》的第五部分，习近平总书记对以实干担当创造过硬实绩进行了系统阐述。

担当的境界。关于担当，习近平总书记是从两个方面来展开论述的。一方面是从干部职责和任务的履行与完成的现实角度，将担当与干部的职业要求结合起来进行论述，“干事担事，是干部的职责所在，也是价值所在”“改革发展稳定工作那么多，要做好工作都要担当作为”；另一方面，他指出，“做事总是有风险的，天底下哪有那么多四平八稳、顺风顺水的事。正因为有风险，才需要担当”“要有‘功成不必在我’的境界，一张好的蓝图，只要是科学的、切合实际的、符合人民愿望的，就要像接力赛一样，一棒一棒接着干下去”。这是从干部事业心的角度来进行论述的，从“职业”要求到“事业”担当，这是工作境界的跃升。在《摘编》的第二部分，习近平总书记也提出“把党交付的工作当作一项事业去追求，而不是当作一个职业、一个饭碗”。

实干的准则。干部干部，不仅要“干”，而且还要“实干”。因为“实干方能兴邦、实干方能强国、实干方能富民”“一分部署，九分落实”。在本书中，习近平总书记对“实干”从态度、行为、方式和结果等层面进行了具体阐述，具有很强的现实指导性和理论意义：“新征程是充满光荣和梦想的远征，没有捷径，唯有实干。要脚踏实地，埋头苦干，不驰于空想，不骛于虚声；要笃实好学，尊重实际，不违背规律，不盲目蛮干；要求真务实，注重实效，不做表面文章，不要花拳绣腿。”特别强调要“按规律办事、按规矩做事”。

科学的决策。领导干部在实干担当的过程中，决策是经常要做的事情，因而，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领导干部要保证决策的科学性，需不断提高科学决策能力。习近平总书记在2020年秋季学期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开班式上提出了“七种能力”，其中就包括“科学决策能力”。《摘编》将怎样“提高科学决策能力”这一段完整收录，其内容包括要有战略眼光，要深入研究、综合分析和开展可行性研究等，这些都是保证决策科学性的重要方式方法，具有很强的现实指导性。

“用好考核指挥棒” 以制度治党压实政绩责任

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除了要继续加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教育，不断激发党性所要求的立党为公、人民至上的价值理念外，更离不开外在正向激励机制的建立和制度规矩引领、约束作用的发挥。这样，科学的考核评价体系与管党治党的制度体系的建立与完善就显得至关重要。《摘编》的第六和第七部分对这两个问题进行了具体阐释，这些构成了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保障条件。

强化正向激励。“对干部最大的激励是正确用人导向，用好一个人能激励一大片。”但如果晋升不与从政人员的业绩挂钩，就会出现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避免的“干多干少一个样、干好干坏一个样、干与不干一个样甚至不干比干更得利”的状况，这是一种逆向激励。要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必须把激励做对，就要把对党员干部的晋升、奖励等激励与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民众利益诉求的满足关联起来，归根结底是“坚持正确用人导向，完善考核评价体系，充分信任、爱护干部，引导干部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激发干事创业的内生动力”。

立好制度规矩。制度的功效不仅能降低交易成本，而且能让利益相关方形成稳定合理的预期。所以，在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实践过程中，制度的建立与健全就具有治本的意义和价值。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通过清晰的制度导向，把亲清、勤和廉统一起来，把干部干事创业的手脚从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桎梏、‘套路’中解脱出来，形成求真务实、清正廉洁的新风正气。”同时，习近平总书记也在2026年2月5日关于在全党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的指示中也强调：“政绩观问题，与权力任性滥用关联度很高，必须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在《摘编》中，不仅有强调制度建设意义的论述，也有关于制度建设内容的相关部署，如干部考核、工作检查制度、容错纠错制度、高质量发展考核体系和干部政绩考核评价体系、差异化考核体系等。这些明确的制度要求有助于管党治党，特别有助于支撑正确政绩观制度体系的建立和完善，进一步夯实了全面从严治党、管党治党的制度根基。

总之，《摘编》的七大部分，分别从价值、立场、实践和制度这四个方面系统阐释了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根本问题，它们构成了一个系统完整、逻辑严密的理论体系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操作“路线图”。这些论述有助于我们进一步理解党中央党内学习教育之于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之于践行党的根本宗旨、夯实党的执政根基等方面的重大意义，有助于我们加深对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理性认识，有助于在实践层面上创造出更多的经得起实践、人民、历史检验的实绩，因而具有重大的政治意义、理论意义和实践意义。